2026年顺义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2026年顺义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勘察设计，已由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下达2026年交通财政性资金计划的通知》（京交函【2026】318号）批准建设，投资额为1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出资比例：全额出资），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北京市顺义区，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远瓴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对2026年顺义区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及应急抢险工程进行勘察设计（项目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以最终的项目批复文件为准）。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1.列入2026年年度计划的普通公路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及日常养护作业需要的等参照工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2.列入2026年年度计划的桥涵专项工程、维护和应急抢险、水毁恢复及日常养护作业需要的等参照工程管理项目的勘察设计；3.列入2026年年度计划的交通工程专项和交通日常养护作业需要的勘察设计工作；4.列入2026年年度计划的绿化工程和绿化日常管护需要的设计工作。

招标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工程勘察（含工程测量等）、交通量调查、初步设计（包含材料配合比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等）、现场调查、施工图设计（包含材料配合比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等）、后续服务（包括施工配合、评审配合等）等工作。

2.3 建设地点：北京市顺义区。

2.4 合同估算价：100万元。

2.5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730日历天（自签订合同至交工验收后1年）。

2.6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以及下列设计资质中的其中一种：

（1）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2）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4）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5）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6）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7）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8）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指 2021 年 5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完成过 3 项（含）以上公路工程的勘察设计和 5 座（含）以上桥梁工程的勘察设计和 3 项（含）以上公路交通工程的勘察设计和 3 项（含）以上绿化工程的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3.4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5家。

（2）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但以（5）和（6）资质的，牵头人须为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成员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3）联合体各方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设计成员（如有）由投标人自行确定，须满足设计资质具体要求。

3.6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1个标段。

四、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五、招标文件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6月10日00时00分至2026年6月14日23时59分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CA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并绑定CA数字证书。

5.3 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010-89151083。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30日10时30分

6.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3 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

6.4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6年6月30日10时30分

7.2 开标方式：线下开标

7.3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十一层开标室。

八、其他公告内容

8.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2 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发布。

8.3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祁骏航

九、监督部门

9.1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9.2 监督投诉方式：电话010-12328；网址：http://jtw.beijing.gov.cn/。

十、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顺义公路分局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府前东街 8 号

邮　编：101300

电　话：010-69443345

联系人：张凯程

招标代理机构：远瓴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一号院5号楼5层

邮　编：100071

联系电话：13269332861

联系人：祁骏航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张凯程 010-69443345